

2023年写鲁滨逊漂流记的读书笔记(汇总9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写鲁滨逊漂流记的读书笔记篇一

暑假里我认真读了《鲁滨逊漂流记》这本书。故事的主要人物有：鲁滨逊、一些小动物和一堆臭猫。

鲁滨逊因为一场暴风雨被困在了岛上，他和岛上的动物成了朋友。可是在他们团结一致做出树屋和引水槽后，另一个不远的小岛上的两只猫生了很多小猫，开始来主岛上报仇。鲁滨逊和小动物们齐心协力打败了臭猫们，后来他们在岛上幸福地生活着。

看了这本书我有很多感想，我知道了，以牙还牙的坏人是会付出很大代价的。鲁滨逊为了自由从海盗船上逃走，而臭猫们为了有吃有喝上了海盗船。这就是每个人不一样的选择。鲁滨逊还用饼干和水果养活小动物们，并且给小动物们做树屋躲雨，他对动物的关爱是一般人做不到的。他这样和动物们互帮互助地生活，是我们应该学习的。他也关上了回英国的窗户，打开了自由生活的窗户。这是我们意想不到的。

小动物们之间的感情也让人感动。胖哥为了救呆皮，自己和猫掉了下去还勇敢地和猫搏斗。星期二为了救呆皮，差点被猫吃了。他们是不会让朋友被猫伤害的。

我从中还学到了人和动物、动物和动物都可以是朋友，大家

应该互相帮助。在大自然中，人和动物是平等的，我也希望人类不要破坏大自然——人和动物共同的家。

总之，我从这本书中学到了很多，我强烈推荐你们也来读一读这本书。

写鲁滨逊漂流记的读书笔记篇二

我读过很多的外国名著，但是，英国作家笛福写的《鲁滨孙漂流记》是令我印象最深的了。

鲁滨孙是一个会自己随机应变的人，他特别喜欢航海，到过很多地方，都不惧怕。可是，在一艘船上，真的发生了他意想不到的事情——船上的桅杆被大风吹断了，船也翻了，鲁滨孙的同伴们都被大海淹死了，但是只有他一个人被卷起的大浪冲到了岸边。他发现这是个无人居住的荒岛，于是他自己做木筏，从并没有沉到海里的一半船里找到了好多东西，并自己寻找可以用、可以吃的东西，在荒岛上生活了二十多年的故事，令我深有感触。

现在有好多人都缺少鲁滨孙这种会自主生存、随机应变的品质，只能靠别人。而绝对不会选择自己去找方法，乐观的面对生活。

我也是这样一个这样的人，有一次，不知怎么的，妈妈心情大好，跟我一起去了商场买东西。到了商场，人很多，我在前面走，看看这个，看看那个，妈妈在后面走，但她突然停下看了一双鞋，没有叫住我，我还毫不知情，继续往前走。等到我再一转头的时候，就发现妈妈没了，急的满头大汗，当时彻底愣住了，没有再按照原路去找妈妈，只在原地急切的转圈，过了好长时间，妈妈才终于找到了我。

我现在很后悔自己没有像鲁滨孙那样的冷静，当时我如果再按照原路返回的话，就不用再等妈妈来找我了。

我们都应该学习鲁滨孙这种会随机应变的品质，只有学会了，遇到大的困难才不会那么慌乱。

写鲁滨逊漂流记的读书笔记篇三

《鲁滨逊漂流记》是由英国作家丹尼尔·笛福写的，他出生于年，逝世于1731年4月24日，被誉为“英国和欧洲小说之父”，作品可读性强，适合中小学生学习阅读。

本书讲述了一个具有冒险主义的英国人，不听父母劝阻，去海外冒险，因为一次意外被困于孤岛中，与他同来的10人不幸遇难，只有他幸存下来，流落到荒岛上，幸好，之前搁浅的大船以被潮水从沙上浮了起来，用着船上的物品与衣物，吃着岛上的水果与动物，从此便过上了孤苦伶仃的生活。

但他重来没有放弃希望，以非凡的勇气和智慧在孤岛上存活了下来，28年过去了，在此期间发生了无数的酸甜苦辣的磨难，1686年12月19日，鲁滨逊终于离开了这个与他相伴了27年2个月19天的小岛，于1687年7月11日抵达英国。

读了这本书，我知道了：

- 1、在生活中，我们应当保持一颗积极向上的心，才能战胜一切困难。
- 2、如果遇到了什么困难，应当在逆境中积极寻找解决方法，永不放弃。
- 3、他的不屈不挠，坚强的意志和顽强的品格精神值得我们学习。

写鲁滨逊漂流记的读书笔记篇四

不知道你们有没有看过《鲁滨逊漂流记》这本书，这本书简

直太精彩啦！下面就由我分享分享吧。

故事的主人公是鲁滨逊，现在让我来介绍介绍他的历险故事：鲁滨逊离家出走后去往了赶海之路，可是有一次风暴竟导致所有人都沉入海底，归于他们所热爱的大海的怀抱，只剩下了鲁滨逊一人活着，但也没多幸运，因为他漂到了一座孤岛，但鲁滨逊凭借着自己的能力也在孤岛变得“富裕”起来，最后成功逃离了孤岛。

你们一定对鲁滨逊顽强的生命力和高强的动手能力所佩服吧！但因为我说的只不过是简介，你们或许不能够真正理解这本书的含义、价值与精神，那便再由我为此解析我的读后感吧！

我最喜欢的一篇故事是《逃脱奴役》，它主要写了鲁滨逊和苏里偶遇黑人，但并没有起纷争，而是选择友好相处，并替他们猎杀了一只狮子，因此获得了充分的水和食物。这一篇故事告诉了我一个深刻的道理：遇到外人，又在陌生之地，先不要着急起敌意，要友好交流才可以在陌生的地方适当生存。

当我读完了《鲁滨逊漂流记》后，回到现实才发觉自己是多么幸运，又是多么脆弱，我没有鲁滨逊的不幸“遇难漂至孤岛”，但又没有鲁滨逊那坚强的身心和智慧的大脑，更是没有他那高超的动手能力，在强大的社会中，我是多么懦弱啊！我需要好好读书获取知识让自己慢慢变强，一步一步走上人生的阶梯，像鲁滨逊一样！

亲爱的读者呀，鲁滨逊也应该是我们的偶像，我们要把他的故事和精神铭记于心，在生活中遇到困难，要像鲁滨逊一样勇于克服！

还没有看过《鲁滨逊漂流记》的小伙伴，快去看看吧，你一定会发现其中的价值的！

写鲁滨逊漂流记的读书笔记篇五

在一次航海中，鲁滨逊所乘的船在一个荒岛附近触礁，船上人都淹死了，只有他一人幸运活了下来，海浪把他卷上了沙滩，他凭借着顽强的毅力和大自然展开了英勇的搏斗，他自食其力硬是在没有条件中创造出了生存条件，在岛上过上了自立自强的美好生活。

读了这本书，我获益良多。鲁滨逊面对困境，不绝望，不懈怠，他积极寻求解决问题的办法，拼尽全力采取行动，充满自信，百折不挠，生存下去的欲望强烈，从来没有想过放弃，最终不可思议地独自一人在荒岛上生活了28年，而且过得还很富足快乐。

我们需要具备鲁滨逊这样刻苦奋斗的精神！学会在逆境中奋发向上，克服困难，勇往直前，永不放弃！

看完这本书，我受到了无与伦比的巨大触动，我下定决心以后无论何时何地，无论遇到多大困难，都不要怕，要始终保持一种积极向上、从容乐观的心态，去面对困难，只有这样，才能像鲁滨逊那样永远是一个胜利者，凭自己的双手打造一个充实、无悔的人生。

好佩服鲁滨逊，向鲁滨逊学习！

写鲁滨逊漂流记的读书笔记篇六

这个寒假我把《鲁滨逊漂流记》认真、细心地阅读了一遍。

鲁滨逊是英国人，出生于十七世纪，他从小就想去航海，去海外世界探索，长大后不顾父母的阻拦，偷偷去航海了，结果成为奴隶了，他想尽一切办法逃离，却流落到了一个荒无人烟的小岛上。

鲁滨逊没有放弃，靠着顽强、坚持、智慧终于建成属于自己的房子，他还种了麦子，养了好多只山羊，用树条编了筐子，还做了烧汤用的陶器，自己也做了一只小船，就靠这些让自己平安地活了下去。

自己还救助了一个野人，并取名叫“星期五”，星期五对他很忠诚，他也教给星期五好多知识，还帮星期五改掉了吃人的习惯。

后来鲁滨逊帮助船长抢回属于船长的大船，最后，便坐着这船回到了家乡，令人吃惊的是：他在小岛上生活了二十八年。

鲁滨逊用自己的双手和智慧创造自己的城堡，当然，鲁滨逊不仅是个有智慧的人，还是一位坚强有毅力的人，我在书里看到过他说的一句话：“我的脾气是要决定做一件事，不成功绝不放手。”因为他没有助手，所以他做起事来都很费力，也无数次失败过，但它从来都不灰心，而是总结失败又从新开始做。

鲁滨逊真伟大，那样艰难的处境，它不仅去面对，还勇于去挑战。现在，想了一下我自己，在生活上，我有优越的条件；在学习上，我有最好的老师。我的状况比鲁滨逊不知能好多少，我却不好好学习，总是敷衍了事，每当我考不好的时候，我不是像鲁滨逊一样分析原因，冷静思考，而是不停的哭，还乱耍脾气；每当我遇到不会的题时，不是像鲁滨逊一样自己想办法动脑子解决，而是连看都不看，就问同学，而且，过后也就忘了，也不再提起。这就是我在学习上的坏习惯，跟鲁滨逊比起来，我俩的差距真是太大了，为了改掉这些坏习惯，我要向鲁滨逊学习，做一个遇事不急躁，善于动脑的人。

每个人的一生都不会是一帆风顺的，总会遇到困难，我们要勇于去挑战，才能战胜困难，就让我们战胜困难，在不断的挑战和解决困难中成长吧！

写鲁滨逊漂流记的读书笔记篇七

在荒芜人烟的孤岛生活了28年啊!多么惊人的一个数字!可见鲁滨逊是何等的勇敢。初到孤岛的他是绝望的,他说:“我整天悲痛着我这凄凉的环境,没有食物,没有房屋,没有衣服,没有武器,没有出路,没有被救的希望,眼前只有死,不是被野兽所吞,就是被野人所嚼·····”但是,慢慢地,他独特的个性体现了出来,对生活充满希望,不再整天沉浸在自己设计的悲观中,开始一心一意的安排自己的生活,他建了小房子;做了桌子、小匣子;捕了小羊、小狗;种了小麦、稻子·····就这样,他用自己的双手,创造了自己的小王国。

鲁滨逊还是坚毅的人。他曾经这样说道:“我的脾气是要决心做一件事情,不成功决不放手”,“我要尽全力而为,只要我还能划水,我就不肯被淹死,只要我还能站立,我就不肯倒下·····”他没有助手,工具不全,缺乏经验,所以做任何事情都要花很大的劳力,费好长的时间。连做一块木版都要四十二天。他作的许多事情都是白费力气,没有成功,但他从来不灰心失望,总是总结了失败的经验又重新开始。辛勤的劳动换来了令人欣慰的回报,他最后变得有船用,有面包吃,有陶器用,有种植园,有牧场,有两处较“豪华”的住所·····这些没有一件不是费了很多力气、克服了许多困难才得来的。

这个故事最吸引人的地方就是它详细地讲述了鲁滨逊在荒岛上整整生存了28年的离奇经历,展现了一个人艰难的生存处境,以及孤独无助和时刻渴望获救的心情。

鲁滨逊在岛上最大的问题,就是克服孤独和恐惧感了。不过后来他结识了一个野人,称他为“星期五”,他们相处融洽,后来鲁滨逊和星期五之间建立了一种充满温情的友情。

我从他的事迹中,感受到鲁滨逊具有强烈的开拓进取和冒险

的精神；他勤劳，勇敢，机智，并且具有顽强的毅力；他虔诚，仁慈，而且还知恩图报。鲁滨逊的每次航海和冒险都有着明确的商业目的，不断计算着自己的财产和利益；他还将自己生活过的那个孤岛当做自己的领地。这样也表现了鲁滨逊有高智慧的经济头脑，令我十分佩服。

我看了这本书，不仅可以从曲折离奇的故事中得到乐趣，让人紧张，投入。还可以从鲁滨逊荒岛求生的故事中认识到劳动对人类生存的重大意义，从而获得许多有益的启蒙。

我们应该学习主人翁鲁滨逊为生存而拼搏的聪明才智和顽强毅力。

看了这本书，我真是受益匪浅，让我懂得了许多道理，学习鲁滨逊的品质，顽强，努力，拼搏，仁慈。可以让我们每个人都受到不小的启迪啊！

写鲁滨逊漂流记的读书笔记篇八

星期天，我走进新华书店看书，有幸看到了《鲁滨逊漂流记》中主人公鲁滨逊的一小则日记，我被他那种大无畏，百折不饶的精神深深折服，并且心灵上也受到了很大的震撼！

那一则日记的主要内容是这样的：为了抵御野人的袭击，鲁滨逊经过考虑后，决定在地上挖一个洞，他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在三天之内终于挖好了，并且把要用的东西都搬了进去。

但是在暴风雨和地震的摧残下，洞垮了，并且把洞里的东西都埋没了，但是，他没有沮丧，把东西全部挖了出来，并且又像原来一样再布置了一个“住所”。

这小小的一则日记，却反映了鲁滨逊虽然遭遇不幸，但始终百折不饶，毫不气馁的品格。

这使我不得不联想到自己，每当我遇到数学难题，我就会问爸爸妈妈，如果爸爸妈妈不知道，我就会知难而退，不去管它。每当我在生活上遇到困难，我就会垂头丧气，不愿去攻克它。我自己都知道，现在我已经五年级的学生了，可还是不会自己解决问题，像个小孩子一样。但自从我读了这本书后，我被鲁滨逊的那种百折不挠的精神所深深感染，期盼有一天也能做个像鲁滨逊这样掌握命运的人！

要掌握命运，要战胜困难，要百折不挠，要永不言败！

这就是我从《鲁滨逊漂流记》中悟出来的真理！

写鲁滨逊漂流记的读书笔记篇九

一、

我完全不顾父愿，甚至违抗父命，也全然不听母亲的恳求和朋友们的劝阻。我的这种天性，似乎注定了我未来不幸的命运。我这个不孝之子，背弃父母，不尽天职，老天就这么快惩罚我了，真是天公地道。唉！人在恐惧中所作出的决定是多么荒。唐可笑啊！凡是理智提供他们保护自己的种种办法，一旦恐惧心占了上风，他们就不知道如何使用这些办法了。尤其是，在这种不幸的境遇中，上帝指引我认识他，乞求他的祝福，这给了我莫大的安慰。这种幸福足以补偿我曾经遭受的和可能遭受的全部不幸还有余。

二、

搁浅、兜底、吞噬、烟波弥漫、泅水、山坳、恭顺、惊魂甫定、斑斑印记。

三、

1、我简直吓坏了，呆呆地占在那里，就象挨了一个晴天霹雳。

2、看到这情景，我怒不可遏，早把恐惧置之度外。我在心里发誓：下次再看到这种暴行，一定不放过他们！

1、开始做一件事的时候，若不是预先计算一下需要多少代价，若不是预先对自己的力量做一个正确的估计，那真是太愚蠢了。

3、我经常怀着感激之心坐下来吃饭，敬佩上帝的好生之德，因为他竟在荒野中赐以我丰富德没事。我已经懂得去注意我的处境中的光明的一面，少去注意它的黑暗的一面；多去想到我所享受的，少去想到我所却缺乏的。这种态度有时使我心里感到一种衷心的安慰，简直无法用言语表白。……我觉得，我们对于所需要得东西感到不满组，都是由于人们对于已经得到得东西缺乏感激之心。

4、……可见，我们一般人，非要亲眼看见更恶劣的环境，就无法理解原有环境的好处；非要落到山穷水尽的地步，就不懂得珍视自己原来享受到的东西。

5、我在海上漂流了这么多天，实在够了，正好安安静静地休息几天，把过去的危险回味一下。

6、一个人时时期待着祸事，比遭遇到祸事还要苦些，尤其是当一个人无法摆脱这种期待，这种担惊受怕的心情的時候。

7、在人类的感情里，经常存在着一种隐秘的原动力，这种原动力一旦被某种看得见得目标吸引，祸事被某种虽然看不见，却想象得出来的目标所吸引，就会以一种勇往直前的力量推动着我们的灵魂向那目标扑过去，如果达不到目标，就会叫我们痛苦得受不了。

8、一般人往往有一种通病，就是对于上帝和大自然替他们安排得生活环境经常不满。照我看来，他们的种种苦难，至少有一半是这种通病造成的。

9、造物主在统治人类的时候，把人类的认识和知识局限于狭隘的范围，实在是无上的好事。

这里地上结满了许多瓜类，树上挂满了一串串的葡萄，有数有大，还有黄灿灿的柠檬。我顺着果园的斜坡望去，到处是一片清新翠绿的美景，这是我心里充满了喜悦，顿时感到自己成了这块富饶的土地的无可争辩的主人。

不料忽然有一个声音叫我的名字：“鲁宾逊，可怜的，鲁宾逊，你到什么地方去啦？”我从万分惊疑中醒来，定眼一看，原来是“波儿”在叫我，使我分外高兴。“波儿”嘴里那些带点忧伤调子的话都是我平时教它的。现在我劫后余生，它又飞到我手上，亲切地重复着那些它并不太懂的话语，使人倍感亲切和温暖。

你们要是看到我用饭的情景，一定会羡慕不已：我俨然是全岛的君王，一个人高高坐在上面。“波儿”仿佛是我的宠臣，只有它才有权跟我说话，我那只狗仿佛是一位又老又忠实的臣子，而那些猫呢，则像顺民一样分坐在两边。尽管我在岛上有无上的权威，可是实际上我那一身穿戴已经到了不堪入目的地步。有时我把自己打量一下，也不禁会哑然失笑。

以上是我读这本书时摘下的读书笔记。大多出现在书的后半部分。即鲁宾孙到了荒岛之后的故事。以上的多是他的感悟。其实书的前部分也有不少好句子，只是我一开始的没有摘下来而已。

我个人以为，这是一本很不错的书。它教人获得了一种勇往直前的对生活的勇气